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njour Holdings Limited

卓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3)

達成恢復買賣指引 及 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由卓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五月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變更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會議日期，該會議旨在（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經審核業績**」）及其刊發；(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二日、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進一步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及年報（「**年報**」）；(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更換核數師；(v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v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進一步延遲刊發經審核業績及年報、進一步推遲董事會會議、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及本公司股份繼續暫停買賣；(v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聯交所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發出的函件所載的有關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之恢復買賣指引（「**恢復買賣指引**」）及恢復買賣狀況之季度更新；(ix)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恢復買賣狀況之季度更新；及(x)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內容分別有關經審核業績及中期業績（統稱「**該等公告**」）。除非另有說明，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恢復買賣指引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之公告所披露者，聯交所已就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發出以下恢復買賣指引：

- (a) 刊發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尚未公佈的財務業績，並處理任何審核修改（「**恢復買賣指引1**」）；
- (b) 證明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恢復買賣指引2**」）；及
- (c) 向市場公佈所有重大資訊，以供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狀況（「**恢復買賣指引3**」）。

達成恢復買賣指引及糾正造成買賣暫停之問題

本公司已達成所有恢復買賣指引。因此，本公司已糾正造成買賣暫停之問題。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恢復買賣指引1

本公司已刊發所有尚未公佈的財務業績，特別是：

- a)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刊發有關經審核業績之公告（「**經審核業績公告**」）；及
- b)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刊發有關中期業績之公告（「**中期業績公告**」）。

恢復買賣指引2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澳門及國際從事品牌美容及健康以及生活時尚產品。自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暫停買賣以來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未發生變化，且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往常般在營。

誠如全年業績公告及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者：

- (a) 儘管近年來疫情及經濟下滑對香港零售業務經營造成的不利影響，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為約627.0百萬港元，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538.8百萬港元增加約16.4%。總收益內，二零二一年美妝業務貢獻158.5百萬港元。儘管由於COVID-19限制自上一年度減少，隨著旅遊業及消費意欲因近期香港及中國COVID-19限制解除而預計恢復，整體而言這為美妝業務及本集團提供了積極影響。此外，本集團正將美妝業務範圍擴張至美容及生活時尚商品，及增加科技產品的新零售部分，這將有助於於可持續基準上加強本集團的零售業務。

- (b) 誠如全年業績公告及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者，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分別為約2.8百萬港元及255.9百萬港元。

透過出售Apex Centric Invest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

- (a) 本集團錄得現金流入淨額正數約60.6百萬港元；及
- (b) 由於償還了若干定期貸款融資及贖回了本金總額為129.5百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本集團的槓桿比率及財務成本均已大幅降低。

基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本集團具備可行及可持續的業務，其具有足夠的經營水平及足夠價值的資產以支持其經營，符合上市規則第13.24條項下的規定，並保證本公司股份將於聯交所上持續上市。

恢復買賣指引3

自其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暫停買賣以來，本公司繼續透過及時刊發公告向公眾披露重大資訊。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公佈了其認為可讓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狀況而言屬必要及適當的所有重大資訊。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一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基於上文所披露的原因，董事會認為，恢復買賣指引項下的所有要求均已達成。因此，本公司已作出申請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卓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健文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健文先生、尹焯強先生及趙麗娟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志成先生、李冠群先生及甄灼寧先生。